淮阴师范学院教务处文件

教字〔2016〕111号

──────────────────

2016～2017学年第一学期

第十、十一周教务工作安排

（10月31日～11月13日）

1.公布通识通修平台选修课（公选课）开课清单。请各学院于第十周周五(11月4日)在“ftp”公告栏查收“2016～2017学年第二学期通识通修平台选修课开课清单”，如有变动和疑问请及时与教务处教学行政科联系。

2.通识通修平台选修课选课（公选课）工作。请各学院于第十一周周三(11月9日)在“ftp”行政科公告栏查收“2016～2017学年第二学期通识通修平台选修课程网上选课须知”。

3.本学期学生选课信息核对工作。请各学院通知学生上网核对本学期的上课信息（尤其是大学英语、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学、心理学、大学数学等考试课程）。若有问题的，请于第十周周五（11月4日）前到开课学院申请调整。

4.板块课程教学任务及选课方案工作。请马克思主义学院、教科院、数科学院、计科学院、外语学院、体育学院等相关学院，于第十一周五（11月11日）前，将板块课程的教学任务执行表和选课方案送至教学行政科。

5.教师信息维护核对工作。请有关学院于第十一周周五（11月11日）前将新增教师编码交教学行政科，并提醒教师在教务管理软件中及时维护好个人信息（尤其是职称、学历等重要信息，要确保准确）。

6.新生补录个人信息。请各学院按《关于2016年入学新生补充录入相关信息的通知》要求，继续指导和督促学生准确、完整地录入信息，并做好核查工作。

7.2016级新生网上查询学籍工作,请各学院继续督促2016年入学新生在教育部学信平台查询本人学籍。

8.申请补发毕业证、学位证的往届生资格审查工作。请各学院按《关于做好往届生毕业和授予学位资格审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将相关材料送交学籍科，通知及相关表格请关注教务在线和OA系统。

9.人才培养方案定稿校对工作和教学大纲编制工作。请各学院根据校对时间安排，在2016版人才培养方案排版完成后，进行印刷前的最后校对工作，并根据2016版人才培养方案，做好教学大纲编制工作。

10.请各学院于第十一周周四（11月10日）前将期中教学检查总结报告、本科教学基本状况调查表电子文档发送至教务处教学质量管理科。

11.组织第五届江苏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艺体组比赛。教科院、美术学院、音乐学院和体育学院落实小组比赛方案、人员分工、器材准备等相关工作。比赛时间：11月12、13日，参赛选手报到时间：11月11日。请参赛学院和选手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12.组织理科师范专业选手到江苏师范大学参加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比赛时间：11月12、13日，报到时间：11月11日，教务处将统一派车前往，具体时间和地点将另行通知。

13.考试课程系统排考相关工作。第十一周提前考试将于第十一周周六、周日进行。请各学院于第十周周三（11月2日）前完成监考教师安排，第十周周五（11月5日）前开放考试信息查询功能；通知相关学生和监考教师登录教务系统查询考试信息；并将考试日程安排表报送至考试中心。

14.2016年下半年江苏省全国中小学教师资格证考试工作。请各学院关注教务在线相关考务通知，及时通知监考教师及考务人员。考试时间：11月5日。

15.2016年11月大学英语四六级口语考试相关工作。请各学院提醒考生报名截止时间11月3日17时，网上打印准考证时间：11月11日9开始。报名及准考证打印地址[www.cet.edu.cn](http://www.cet.edu.cn)。

16.第十周周三（11月2日）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请相关学院于第十周周一（10月31日）至语委办领取普通话准考证。第十周周五（11月4日）上传好数据，第十一周周一（11月7日）至第十二周周五（11月18日）组织测试员打分。

17.大学生规范汉字听写大赛的准备工作。决赛时间：11月23号，地点：图书馆报告厅。请学院做好通知工作。

18.教材巡展工作。举办优秀教材、精品教材展示会。时间：第十周周二（11月1日）上午9：00——11：30。地点：教A楼一楼大厅。

19.教材征订工作。发放2017年春季教材征订通知，请各学院按有关通知精神，及时做好2017年春季教材报订工作。

淮阴师范学院教务处

2016年10月31日

淮阴师范学院教务处 2016年10月31日印发